关于变更徐汝坤、周金洪证号中府国用(2004)第易243259 号宗地规划条件公示的公告



地块区位图

证号中府国用(2004)第易243259号宗地位于中山市沙溪镇象角村,用地面积2308.20平方米,土地使用权人为徐汝坤、周金洪,土地用途为工业。现建设方申请变更该宗地规划条件。

我局已受理其申请,依据城乡规划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,现对该宗地规划条件变更进行公示,公示如下:

根据《中山市沙溪镇工业用地规划条件论证报告》,用地规划条件变更为

用地规划性质:一类工业用地

容积率: 1.0-3.5

建筑密度(%):35-60

绿地率(%):10-15

建筑限高(m):生产性建筑高度小于等于50米,特殊工艺除外;配套设施建筑高度小于等于100米且须符合相关规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相关规定,现就该事项予以公示,公示时间为自发布之日起十天。在公示期内如对上述事项有意见或建议,请使用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,以书面形式反馈到以下地址:中山市兴中道2号投资大厦二楼208室,逾期视为无异议。

联系人: 蓝工 联系电话: 0760-88268473